

证券代码：834076

证券简称：海森环保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11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顾玉民
- 5.会议主持人：顾玉民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申请授信额度》议案

1.议案内容：

因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 2019 年 6 月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申请人民币 8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 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银行广州荔湾支行提供不低于提款金额 5%的保证金作质押》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提供不低于提款金额 5%的保证金作质押，于放款前办理好质押手续。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法人欧阳志红代表公司与中国银行广州荔湾支行签署授信业务有关法律文件》议案

1.议案内容：

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欧阳志红女士代表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签署本次授信业务项下有关的法律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33.9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当事人欧阳志红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暨关联

方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因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 2019 年 6 月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申请人民币 8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为保证授信额度的顺利申请，公司提供本公司名下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490 号 3116、3117 两套商业地产作为抵押；同时，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顾玉民先生以及公司总经理、实际控制人欧阳志红女士提供个人连带保证责任担保，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4 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回避参与投票表决。该议案关联股东顾玉民、欧阳志红、欧阳志文、顾玉芳共持有 15,860,000 股。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11 日